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3月1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机科股份422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新亚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追认的议案》

1、议案内容

① 公司与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签订《购销合同》，合同金额计入存货为 940,170.94 元，该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为公司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② 公司与沈阳铸造研究所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合同金额计入成本 170,940.18 元，该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沈阳铸造研究所为公司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7）。

③ 公司与北京机电研究所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签订《设备维护服务合同》，合同金额计入成本 19,820.75 元，该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北京机电研究所为公司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8）。

- ④ 公司与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中心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签订《虚拟测试分析及材料测试分析合同书》，合同金额计入成本 254,716.98 元，该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中心为公司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的分支机构，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9）。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新亚、李亚平、赵海鸥为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员工，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01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	租赁及购买、销售商品	20,000,000.00	2,266,655.31
02	北京中汽寰宇机动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租赁	1,000,000.00	718,116.34
03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	购买、销售商品	25,000,000.00	333,214.96
04	机械工业第一设计研究院	购买、销售商品	40,000,000.00	3,234,188.03
05	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	购买、销售商品	8,000,000.00	940,170.94
06	郑州机械研究所	购买、销售商品	8,000,000.00	0.00
07	机械科学研究	购买、销	1,000,000.00	0.00

	总院（将乐） 半固态技术研究 所有限公司	售商品		
08	北京机电研究 所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19,820.75
09	中机生产力促 进中心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353.77
10	沈阳铸造研究 所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170,940.18
11	武汉材料保护 研究所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12	中汽认证中心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13	机械科学研究 总院江苏分院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14	机械科学研究 总院海西（福 建）分院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15	机械科学研究 总院青岛分院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16	机械科学研究 院浙江分院有	购买、销 售商品	1,000,000.00	0.00

	限公司			
--	-----	--	--	--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持有公司 59.39% 股权，其它单位为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全资或控股的公司及全资或控股的公司的子公司、控股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新亚、李亚平、赵海鸥为控股股东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员工，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通知》（国办发[2016]53号）和《工商总局等五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6]150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8 日对原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办理了“五证合一”，并获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下发的新版《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38240764W。除上述内容变更外，营业执照的其

它登记事项未做变更。

公司因此决定修改公司章程，将第三条“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003852682”，修改为“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38240764W”。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4 月 5 日上午 9:30 在公司 422 会议室召开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6日